

# 2023年土地复耕协议书(大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土地复耕协议书篇一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和《山西省土地复垦管理办法》的规定，为确保临时用地在期满后得到复垦，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一、根据薛家洼乡弘泽养殖专业合作社的项目建设需要，乙方需使用乡村土地\_\_\_\_\_平方米，作为临时用地。

二、临时使用土地期限为年，自年日至满前30日内向甲方重新申请办理临时用地手续，经批准后重新签订土地复垦协议书。

三、临时用地使用期届满，乙方应在30日内自行拆除地上的建（构）筑物，及时清理废弃物，并按照国家复垦技术标准恢复土地原貌（原有的耕作条件）并保证耕地原有水利，耕作层和交通设施等的完善。

四、乙方必须在临时用地使用期届满后30日内将临时用地复垦完毕，及时向甲方提出复垦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之日起10日内将土地复垦保证金（不含利息）退还乙方；如经验收不符合耕地复垦标准，责令乙方在30日内继续整改，仍达不到前款规定的复垦标准的，则由甲方代乙方组织进行土地

复垦，由此引发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按照《山西省土地复垦管理办法》依法对乙方进行处罚。若在临时期满后30日内，乙方未按要求进行复垦，且未提出土地复垦验收申请的，视乙方违约，甲方扣收全部土地复垦保证金，由甲方组织土地复垦，由此引发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乙方相应的. 法律责任。

五、因国家建设需要征用拆迁该临时用地时乙方应在接到通知之日起15日内无条件自行拆除临时用地上的`建（构）筑物并退还该土地。

六、经批准使用的临时用地，只限乙方按批准用途自行使用，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不得买卖交换、租赁。转让、赠与、抵押，不得在该临时用地内进行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不得在临时用地上修建永久性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它设施。

七、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人民法律裁决。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凡属国家，省规定的，按国家和省的规定执行，凡属省国家没有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交由人民法院裁决。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公章）

乙方：\_\_\_\_\_（公章）

日期：\_\_\_\_\_

## 土地复耕协议书篇二

承包方：\_\_\_\_\_

为改善农村居住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增加耕地面积，确保粮食安全，由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共同讨论，签订如下协议：

(一) 已复垦的宅基地全部交由原宅基地持有人承包，承包人所承包的宅基地享有与其他承包耕地同等权利和义务。

(二) 承包人只能将该承包地用于种植业，不得擅自改耕地用途。

(三) 承包人可将该承包地依法流转，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已复垦的耕地上建窑、挖沙、取土、建坟、堆放废弃物等破坏耕地的行为。

(四) 承包人不得荒弃和闲置土地，否则，有关部门将依法对其征收耕地荒芜费。

(五) 本协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法》制定，承包户的权利和义务受该法保护和约束，如有争议，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进行调解，不愿调解或调解未果的，通过司法途径解决。

(六) 本协议书一式四份，耕地承包户、村民委员会、镇人民政府和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领导小组各一份。

承包方：\_\_\_\_\_

监督方：\_\_\_\_\_

日期：\_\_\_\_\_

### 土地复耕协议书篇三

发包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项目委托乙方进行复垦整理。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协议。

1、复垦整理。

2、整理标准：按国土局和农业局相关标准要求执行。

1、工程价款：

2、结算方式：

待复垦工程全部结束，经省厅验收组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付清工程款90%，余10%质保金，经复验合格的年内付清。  
每拖延工期一天罚款元：

因不可抗力或天气影响等因素不能按时开工或竣工时，甲乙双方可以重新约定开工或竣工日期。

甲方：

1、乙方进场后，甲方向乙方进行施工交底，交待清楚在施工中需注意的事项。

2、负责协调切断通往被拆除区域内的水源、电源、通信等线路。

3、配合乙方对旋工人贯进行安全教育。

4、甲方指定工程项目负责人。

5、除房屋之外其他一切障碍甲方概不负责。

乙方：

1、负责编制施工方案，制定安全、环保措施，负责拆迁区内的所土地复垦。

2、因复垦、清除过程中引起的纠纷由乙方负责。

3、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部门对建筑施工提出的各项要求和规定，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4、施工中土壤有效耕作层松土达到售50公分以上，以便耕种，且路面平整，定于边沟顺直。

5、必须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条文施工作业，注意环保要求，避免不安全因素发生。

6、负责机械及人员的安全，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及防范措施，确保施工中万无一失；并负责其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险，对因管理不善所发生的任何安全责任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7、服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尊重甲方的管理制度。

8、乙方指定除事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工程拆除有关情况。

1、违反本合同规定，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其责任。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全部承担（含经济损失）。

2、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做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1、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甲、乙双方如有未尽事宜或对合同条款修改，需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签订补充协议。

2、补充协议及附件与本合同正文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双方须共同遵守。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_\_\_\_\_

乙方（章）： \_\_\_\_\_

日期： \_\_\_\_\_

## 土地复耕协议书篇四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就祝村前山土地平整复耕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祝村村前荒山开荒土地平整复耕工程交给乙方承包，承包期限共计叁年自月日至月日止。

二、承包平整复耕面积为44亩，合计款项为伍拾贰万元整。开荒平整涉及迁坟费用计元由乙方一次性付给甲方（由现行政策标准执行），甲方自行迁坟，所产生别的费用乙方概不承担。

三、复耕后土地直接承包给乙方，计50亩（多退少补），租期10年，每年租金17500元，租金一年一付，乙方需给村修一条路上山，路基有村提供并协调，甲方补助乙方人民币柒万元整。

四、甲乙双方签订协议时乙方付给甲方人民币伍万元，甲方需100日之内迁坟结束，等迁坟结束后一次性付清余款肆拾万

元。迁坟事宜由甲方自行协调解决，如延误工期由甲方负责。

五、开荒复耕期间涉及到现存的青苗费用由乙方付给甲方400元/亩，下年原则是不播种，如果自行播种，不再赔偿。

六、在承包复耕期间，乙方所承包荒山及土地所有权归乙方所有，平整土地时所出土方、青苗及其他等归乙方所有。

七、开荒复耕期间如发生土地所有权等问题由甲方负责解决，涉及到政府政策问题与村无关。

八、协议签订生效后，如乙方三年内平整工程未完成，由甲方收回，所付承包款不退，并按第三条租赁给乙方，并付租金。如甲方中途违约，按乙方付款额的'双倍赔偿给乙方。

九、本协议一式二份，共二页，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村民小组（签字）：

乙方（承包人）：

月日

## 土地复耕协议书篇五

承包方：\_\_\_\_\_

为改善农村居住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增加耕地面积，确保粮食安全，由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共同讨论，签订如下协议：

（一）已复垦的宅基地全部交由原宅基地持有人承包，承包人所承包的宅基地享有与其他承包耕地同等权利和义务。

(二) 承包人只能将该承包地用于种植业，不得擅改耕地用途。

(三) 承包人可将该承包地依法流转，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已复垦的耕地上建窑、挖沙、取土、建坟、堆放废弃物等破坏耕地的行为。

(四) 承包人不得荒弃和闲置土地，否则，有关部门将依法对其征收耕地荒芜费。

(五) 本协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法》制定，承包户的权利和义务受该法保护和约束，如有争议，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进行调解，不愿调解或调解未果的，通过司法途径解决。

(六) 本协议一式四份，耕地承包户、村民委员会、镇人民政府和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领导小组各一份。

承包方： \_\_\_\_\_

监督方： \_\_\_\_\_

日期： \_\_\_\_\_